

农民工

周刊



责任编辑：甘哲
E-mail: grbnmgzk@163.com

G 打工前沿

“10元泼水成冰”，藏着平凡人撬动生活的支点

吴迪

近年来，每到冬季，短视频平台上就会流行起“泼水成冰”的娱乐活动。据工人日报客户端报道，在吉林丰满，一男子发现此“商机”后在路边摆摊卖热水，附赠“教你泼水成冰”服务：一瓢热水收费10元，免费指导照相，并推出“热水+拍视频”以及“热水+拍视频+照片打印”等增值服务。

有不少网友纷纷留言称赞该男子“有头脑”，不仅满足了游客的体验需求，也为自己创业致富谋到了出路，一定程度上还为当地吸引了更多游客前去“拔草”，可谓一举两得。

人们常说“智慧在民间”，确实，“有头脑”的打工者还有很多，他们的“财富密码”值得我们学习。比如，有的人利用季节性、市场周期性等特点挖笋、采菇，日收数千；有的人走在新兴职业的前沿，如“酒店试睡”“电商产品评测”等，为公众提供体验结论，成为收入颇高的自由职业“个体户”；还有的人发挥自己的模仿特长，将乡村家长里短情节搬上短视频，以“情怀”路线收获不菲打赏，甚至成立团队，带动更多人加入，共同致富。

当然，有些是顺势而为，比如旅游景点的某些网红体验项目；有的则是生活所迫，在闲暇时出来找点事情做，贴补家用；也有的是发现并充分利用了机会，将临时的、小打小闹的打工升级为“给自己打工”……

不论哪种情形，他们努力的样子，在生活中跌跌撞撞、亦步亦趋却不曾停下的身影，其实也是所有平凡人的缩影。这其中包含很多共同的闪光点，如锚定方向、踏实奋进等，同时还兼具智慧与个性特色。特别是能够在不起眼的生活细节中发现和把握机会的人，其更值得我们学习。

比如，第三季《中国诗词大会》冠军雷海为，他曾是外卖小哥，却可以击败名校才子一举夺魁，秘诀就是将热爱发展成一技之长。如此“身处沟渠，无碍仰望星空”的榜样力量，应当触动并激励更多人，为改善物质生活、充盈精神世界而“咬定青山”，寻找到可以撬动困难、生活和财富的支点。

在社会需求越来越多元的今天，人力资源的竞争更加激烈。这种竞争不仅仅是体现在对劳动者数量的需求，更在于需要劳动者“有头脑”。因而，当“创新”成为突破和取胜的重要关键词，市场对于劳动者的创新能力、眼界等，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某种角度看，创新也并非强人所难，甚至门槛很低。从一些拓展服务业边界，如卖“罐装新鲜空气”“代剥小龙虾”等，可以看出，深挖灵感并付诸行动，完全有可能使之成为一个新的职业、新的财富增长点。

当然，打工者们能否稳定就业、提高收入，不仅取决于自身综合能力，同时也受到机会成本的制约，并非所有人都能恰到好处地踩在风口上。打工者赚钱不易，能开脑洞拓宽路子固然好，但对于更多人而言，理想与现实总是有很大差距。希望更多人能够从“10元泼水成冰”生意中，发现“头脑”的力量，激励自己在思维、观念上愿意做出一些改变，哪怕这种改变很小，也要让那一瞬间的灵感、迈出的那一小步，最大可能地成为改善生活的智慧和起点。

生活充满无尽的可能性，谁知道下一瓢热水的效果是“泼水成冰”还是“烟花绽放”呢？

北京市多措并举鼓励农村劳动力就业参保

本报讯(记者甘哲)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北京市农村劳动力就业参保，北京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本市农村劳动力就业参保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鼓励用人单位招用农村劳动力，分别在平谷、房山、大兴和延庆四个区，开展了三项试点政策，促进北京市农业户籍劳动力充分就业、稳定就业，鼓励参加职工社会保险，让农村劳动力能有稳定收入和长期保障。

《通知》明确，用人单位招用转移就业登记(失业登记)农村劳动力，可申请享受最长3年的社会保险补贴；招用生态涵养区户籍转移就业登记(失业登记)北京市农村劳动力，可申请享受最长5年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

北京市在平谷区开展农村劳动力灵活就业可享社保补贴试点工作。补贴对象是办理了转移就业登记(失业登记)的“4045”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低保家庭”成员等本地农村劳动力，他们依托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涉农企业等单位，以非全日制等方式实现灵活就业并由用人单位按要求报备，月均劳动报酬不低于北京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且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缴纳了城镇职工社会保险，就可以领取社保补贴。

此外，北京市在房山区、大兴区开展非全日制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农村就业困难人员试点工作。试点区选择1~2个非全日制乡村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农村就业困难人员。

目前，北京市已在延庆区开展农村劳动力延缴职工养老保险补贴试点工作。在集体林场等用人单位的职工中，如果是本地农村劳动力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职工养老保险缴费不足最低缴费年限，选择延长聘用期且延期缴纳职工养老保险，用人单位可申请享受最长5年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延缴补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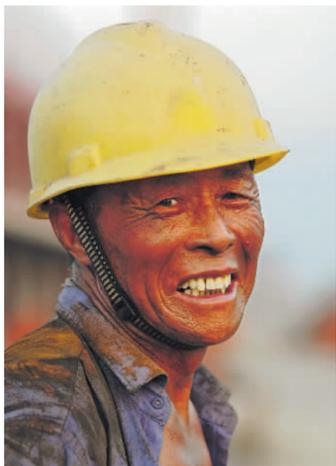
超龄农民工遭遇工伤维权困境

62岁老裴：5000元“慰问金”抵了我7600元医药费

专业人士认为，合理公平对待这一群体事关劳动力供给，应为其权益保障“做加法”

阅读提示

62岁农民工老裴在建筑工地打工受伤，维权时，因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不能被认定劳动关系，劳动监察大队无法受理；到法院诉讼，没签合同，未获支持；最终，医药费7600元竟被5000元“慰问金”抵消。专业人士认为，在社会老龄化背景下，合理公平对待超龄农民工不仅涉及该群体的权益保护，也事关保障劳动力供给，应为这一群体的权益保障“做加法”。



在工地上工作的老年农民工并不鲜见。
徐迪柏摄/视觉中国

本报记者 刘旭

1月13日，结束一天电活工的老裴揉了揉此前受伤的右脚踝，收拾好工具离开了工地。

62岁的老裴家在黑龙江绥化市农村，两年半前，在辽宁沈阳一建筑工地施工中，被钻头打伤，右踝关节韧带撕裂，右踝骨多处挫伤，住院治疗一周共花了7600元。因超过法定退休年龄，老裴在经历被劳动监察大队拒绝受理、诉讼请求未被法院支持后，近日，施工队和开发商联合以5000元“慰问金”的形式对其给予了补偿。

按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劳动者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不予认定为劳动关系，不能签订劳动合同，也不能缴纳工伤保险。《工人日报》记者采访发现，很多像老裴这样的农民工，虽然过了60岁，但觉得自己还能“干得动”就继续在城里打工，却因为超龄不构成法律上的劳动关系，常被认定为与用人单位是劳务关系。由于双方

大多未签订劳务合同，一旦超龄农民工被欠薪、出了事故往往陷入维权困境。

超龄农民工出事故，用工方拿“慰问金”抵医药费

老裴出院后的第一周，施工队和开发商都没有任何赔偿的说法。

“劳务派遣协议生效日期为2018年7月28日~2019年7月28日，出事故是2019年6月17日，我以为时间抓紧点，还能拿到工伤赔偿。”老裴说，他认为派遣合同还未过期，就去找当地的劳动监察部门维权，得到的答复是，劳动合同实施条例规定，“劳动者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劳动合同终止”。也就是说，过了2019年2月21日老裴的60岁生日，协议已然终止。

当地劳动监察大队工作人员李锋认为，老裴的情况不属于劳动监察处理范围，向他推荐了法律援助律师张文凯，告诉他可以通过司法手段来维权。

张文凯在了解情况后分析认为，各法院对超龄打工关系认定、赔偿范围的认知不一，有败诉的风险。

受疫情影响，时隔两年多，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此案。因老裴出事故时年满60周岁，属于劳务关系但没有签订劳务合同，且没有工资单、银行转账记录等可以证明存在劳务关系的佐证，也没约定出了事故如何赔偿，法院无法支持他申请的医药费、误工费共计1.3万元的赔偿。

这期间，房地产开发商一直积极推动解决此事，根据工人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的情况，主动帮老裴申请工伤保险待遇，结果在工伤认定上，又绕回了最开始的难点。《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八条规定，提出工伤认定申请应当提交与用人单位存在劳动关系(包括事实劳动关系)的证明材料。老裴拿不出此证明

材料，无法进行工伤认定，不能评定伤残等级，就无法确定赔付标准。

在老裴坚持上诉后，施工队和开发商联合以5000元“慰问金”的形式对他给予了工伤补偿。

为啥超龄农民工维权更难

2010年9月施行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劳动争议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三)》规定，用人单位与其招用的已经依法享受养老保险待遇或领取退休金的人员发生用工争议，人民法院应当按劳务关系处理。然而，许多没有享受养老保险待遇或领取退休金的农民工该如何认定，没有明确结论。

67岁的张秀香是辽宁建平县人，2013年，沈阳一家环卫公司体恤他弱视还耳背，让他做抽粪跟车工，辅助打下手，每月600元。“签合同，只要按月给我工钱我就满足了。”张秀香说。

超龄农民工有不少处于不签合同的“临时”状态，既不是正式工，也不是小时工，和正式工一样上下班，没缴社保，没有工伤保险等相关待遇，只有约定好的最低报酬。他们往往在环卫、保安、保洁等低收入岗位工作，受年龄大、体能较差、技能水平低等因素影响，找工作不容易，通常不会和雇主“谈条件”。

与此同时，不签劳务合同也意味着对雇主缺乏法律约束。张文凯解释说，在劳务关系中，一方当事人向另一方支付的报酬完全由双方协商确定。如果农民工没有主动约定报酬等相关待遇，出事后，法律制裁不签合同的雇主就会难上加难。加上一些农民工不注重保存工资条、转账记录等证据，连认定双方为事实劳务关系都很困难。

69岁的蔡国富是辽宁本溪县人，在沈阳做外墙保温工。2018年8月，他因没系安全绳从二楼坠下，左上臂骨折。庭审调解中，雇主表示为蔡国富提供了安全绳，且提供了上岗安全

不能简单将“超龄”与劳务关系画等号

超龄劳动者被欠薪，检察院：平等保护！

本报讯(记者卢越)近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5件依法惩治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典型案例。其中一起案例中，有2名被欠薪员工超过了退休年龄，属于超龄劳动者。检察机关全面审查欠薪事实，对特殊超龄劳动者和用人单位之间系劳务关系而非劳动关系，不受劳动法保护为由，未将该2名员工的工资认定在责令支付的范围内。

案情显示，梁某某系浙江省义乌市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2018年8月以来，该公司在义乌经营KTV，后因经营不善拖欠27名员工工资97089元。梁某某在未付清上述工资的情况下逃匿，27名员工于2019年9月26日向义乌市人社局投诉。

同年11月5日，义乌市人社局向该公司及梁某某发出《责令限期改正指令书》，责令其付清员工工资88753元。该公司、梁某某在收到责令通知后仍未在指定的期限内支付。

检察机关全面审查欠薪事实，对特殊超龄劳动者和用人单位之间系劳务关系而非劳动关系，不受劳动法保护为由，未将该2名员工的工资认定在责令支付的范围内。

检察机关经审查认为，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劳动争议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三)》第7条的规定，不能简单将“超龄”与劳务关系画等号，针对未享受养老保险

待遇且未领取退休金的超龄劳动者，应当确认其与用人单位之间的劳动关系，适用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平等保护。基于上述理由，检察机关要求梁某某付清本案2名超龄劳动者的工资。

梁某某案后，在公安机关侦查阶段支付员工工资88753元，在检察机关审查起诉阶段，又支付了超龄劳动者工资6675元。义乌市人民检察院经审查认为，梁某某虽已构成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但犯罪情节轻微，于2021年8月23日对梁某某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

针对因“法无明文规定”导致超龄劳动者合法权益受损的问题，检察机关向劳动行政部门发出《检察建议书》。建议对未享受养老保险待遇且未领取退休金的超龄劳动者适用劳动法平等保护。另外，针对已经依法享受养老保险待遇和领取退休金的超龄劳动者，虽然不属于劳动法调整范围，但仍建议劳动行政部门对该类劳动者的投诉予以受理，并将相关材料随同刑事案件一并移送，作为综合考量犯罪嫌疑人主观恶性、认罪悔罪态度的依据，进一步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本报记者 余嘉熙 本报通讯员 董君亚

一场由河南省人社厅联合河南省总工会、省妇联等多个部门举办的2021年全省家政服务业职业技能大赛近日在郑州师范学院完赛，“00后”的身影格外引人注目。

参赛者一届比一届年轻，与河南家政服务行业激烈的市场竞争密不可分。随着“一老一小”群体的居家养老和母婴护理需求不断攀升，家政服务业等社会服务类的高素质、高技能专业人才极度匮乏，郑州市作为河南省唯一的国家“家政服务提质扩容领跑城市”，急需大量家政服务专业人才。

以郑州师范学院为例，作为应用型地方本科院校，对标郑州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2020年在省内首开家政专业本科招生100人，2021年招生规模达300人。针对家政学应用性强的特点，该校社会服务与发展学院还与河南省家庭服务业协会共建了河南家政服务研究院，获批两项家政服务业的省级地方标准立项。

自2018年开始，河南家政服务业职业技能大赛已连续举办了4年。4年中，河南家政行业的劳动者年龄结构和学历层次已在悄然变化。数据显示，本次大赛选手年轻化、专业性强、高学历化趋势明显，不少“90后”“00后”加入其中，也有不少男性养老、医疗护理人员参与，大专以上学历参赛者成为选手中的主力军，这也为家政行业今后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人才支撑。

“随着更多年轻人的加入，家政业正在一改往日的作坊模式，向着更专业、更职业化方向迈进。”据河南省人社厅农民工工作处二级调研员任胜利介绍，近年来各个学校设置家政专业的数量增多，越来越多的年轻群

首设家政本科 举办专业赛事

“00后”上岗 为河南家政注入活力

大赛副裁判员、河南春苗职业培训学校校长程冠三曾参与育婴员和保育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的编审和起草工作。据他介绍，近年来家政服务业培训机构的学科设置和教学内容也与时俱进，本届大赛也借鉴世界技能大赛命题方法和考核内容，适当增加了相关

新知识、新工艺、新技术。据了解，获得各赛项前5名的参赛选手，经核准后将被授予“河南省技术能手”荣誉；对获得母婴护理员赛项第一名且符合条件的职工组选手，在次年度由其所在地按程序优先推荐评选“河南省五一劳动奖章”。

建设“新工体”

1月10日，在北京工人体育场改造重建项目施工现场，油漆工穆富军给工休改造项目钢结构幕墙样板喷漆。据了解，改造后的北京新工体将成为首都第一座国际标准足球场，并将承担2023年亚洲杯开幕式和决赛等重任。目前，该项目正在加紧施工，3000多名工人正在建设首都未来的新地标。

本报记者 吴凡摄

